

山东省通信管理局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开展第二批山东省“万兆+人工智能（AI）”园区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

青岛市通信管理局，各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局，中国联通山东省分公司、中国移动山东公司、中国电信山东分公司、中国广电山东公司、中国铁塔山东省分公司，有关单位：

按照《关于开展“万兆+人工智能（AI）”园区试点建设工作的通知》（鲁通管〔2025〕48号）部署，为进一步推动园区网络从千兆向万兆升级，加快建设园区高速智能算力网络体系，提升算网融合应用水平，为山东新型工业化和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新动能，现组织开展第二批“万兆+人工智能（AI）”园区试点建设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试点内容

面向网络基础条件较好、算网应用需求较强、创新应用场景较多的省级及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区（特色产业园区），工业企业自有园区等，开展“万兆+AI”园区试点建设。其他试点内容详见《关于开展“万兆+

人工智能(AI)”园区试点建设工作的通知》(鲁通管〔2025〕48号)有关要求。

二、工作程序

(一)试点申请。有意向开展试点建设的园区联合当地基础电信企业根据上述试点建设内容,对照“万兆+AI”园区建设指南(附件1),编制建设工作方案(附件2),经所属设区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局(青岛市相关项目经青岛市通信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联合推荐,于2026年7月31日前将申报材料(一式两份)报省通信管理局,电子版材料同步报送至联系人邮箱。

(二)评估确认。省通信管理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专家对申报园区提交的建设方案进行评估,综合考虑试点意愿和实际情况,联合公布“万兆+AI”试点园区建设名单。

(三)建设实施。申报园区建设实施期最长不超过两年。各试点单位根据试点内容对照目标开展试点,定期将试点工作开展情况(附件3)报送至省通信管理局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四)试点验收。实施期满,省通信管理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专家,通过审核材料、核实指标数据、技术评测、实地查验等方式开展试点验收工作。建设实施期内,园区或园区内企业获得省级以上工业互联网、数字化转型、人工智能、5G工厂等相关试点示范项目支持的,验收时可予适当加分。

三、保障措施

鼓励各设区市、县（市、区）为试点园区网络建设和应用试点在相关配套政策、资金、项目等方面给予支持。试点验收通过的园区将在省有关支持政策方面予以倾斜，优先推荐建设成效较为明显的园区申报工信部“万兆光网”试点，所在设区市申报创建 5G 应用“扬帆”行动重点城市、“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试点城市等国家级项目。

省通信管理局联系人：董云鹏 电话：0531-8209285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联系人：李振良 电话：0531-51782670

电子邮箱：sdcadyp@shandong.cn

- 附件：1. “万兆+AI” 园区建设指南
2. “万兆+AI” 园区试点建设工作方案
3. “万兆+AI” 园区试点进展情况报告（提纲）



附件 1

“万兆+AI” 园区试点建设指南

指标类别	指标要求	指标类型
万兆网络设施	50G-PON 覆盖办公楼宇、生产区域、员工宿舍等重点场所	必选
	园区 10G-PON 端口（包含 10G-EPON、XGS-PON/XGPON）占比不少于 90%	必选
	园区内光分配网络设施具备支撑万兆光网接入能力	必选
	面向万兆接入的 FTTH/FTTR 在办公、管理、生产等场景试点应用	必选
	第 7 代无线局域网覆盖高密度办公、物流仓储、生产厂房等典型应用场景。	必选
	园区网络出口实现高速 OTN 专线连接	必选
	园区内已实现 5G 网络深度覆盖且开通 5G-A 功能的 5G 基站占比（至少应用 Redcap、通感一体、三载波聚合等两种以上技术）超过 80%	必选
	具备上下行对称接入能力的 50G-PON 端口覆盖生产区域	可选
	支持“IPv6+”专线业务占比达到 50%	可选
	园区内部署万兆以太多速率交换机	可选

边缘算力设施	园区或园区企业部署的智能算力不少于10PFLOPS	可选
	园区数据中心能效（PUE）不高于1.3	可选
万兆+AI业务应用	实现不少于2种万兆光网与人工智能技术融合应用场景（例如通感一体、模型训练与推理应用、园区安防等）	必选
	园区AI/大模型应用案例数	可选
绿色低碳技术应用	试点应用智能充电桩或光伏储能发电系统等	可选
	构建园区能耗智能化管理平台	可选

附件 2

“万兆+AI”园区试点建设工作方案

园区名称：_____

申报单位（公章）：_____

推荐单位（公章）：_____

建设实施期： 202X 年 月 至 202X 年 月

申报日期：_____ 年 月 日

承诺申明

我单位填报的所有材料，均真实、完整，如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在不涉及商业机密的情况下，自愿与其他单位分享。

申报单位（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园区基本情况简介

包括园区主要优势产业，产值情况，主要企业等情况。

二、加快万兆网络（万兆光网、5G/5G-A、以太网等）设施建设方面

三、提升园区网络 IPv6 水平方面

四、部署高性能算力设施方面

五、推动万兆+AI 应用孵化方面

六、试点园区其他新型网络技术方面

七、强化园区网络安全保障方面

八、强化政策支持保障方面

包括地方政府为园区相关网络改造项目提供资金等政策支持；将园区信息通信基础设施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及有关专项规划情况；园区内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公共机构等所属公共设施向通信网络设施建设开放并提供通行便利；园区将信息基础设施纳入建筑物建设规范等相关政策保障举措。

附件 3

“万兆+AI”园区试点进展情况报告

(提纲)

一、建设成效

总结阐述试点总体建设成效。

二、工作经验

总结阐述“万兆+AI”园区试点中的典型经验做法，包括但不限于解决关键技术重点难点问题的进展成效、采取的技术解决方案、推动应用落地的关键举措等。

三、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

总结阐述试点建设过程中存在的各方面问题、困难及制约因素，以及后续有效推进“万兆+AI”园区试点建设工作的相关建议。

四、详细进展（每个试点单独填表）

试点名称	
试点目标 完成情况	对照试点目标（附件1），逐条描述完成情况
已解决关键技术问题	参照试点申请时的拟解决关键技术问题，阐述工作开展情况。

试点进展	进展可从以下三方面展开说明： 1. 建设成果 对照试点内容和试点申请时的实施方案安排，阐述试点当前技术验证与场景应用进展。 2. 当前问题 阐述试点过程中面临的相关问题。 3. 后续计划 对照试点内容结合试点申请时的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后续工作计划。
------	--